

集团公司“抓整改 建机制 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抓整改、建机制、促工作”主题活动 建章立制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为扎实做好集团公司“抓整改、建机制、促工作”主题活动建章立制环节“废、立、改”工作，按照省交通运输厅“抓、建、促”主题活动要求，结合集团公司主题活动实施方案和工作实际，现对集团公司经营开发、劳务分包、薪酬管理、请销假制度、内部审计管理等 10 个相关制度办法进行拟定、修订，具体如下：

一、《经营开发管理办法》

修订原因：为进一步明确区域开发机构设置原则和管理职责，同时为了完善经营开发激励机制，特修订该办法。

责任部门：经营开发部

拟完成时间：10 月底前

二、《工程项目劳务分包管理办法》

拟定理由：规范对工程项目劳务分包的管理，规避管理风险。

责任部门：施工管理部

拟完成时间：8月底前

三、《目标责任考核办法》

拟定理由：加大对分、子公司及工程项目的考核力度，明确考核指标及内容，旨在降本增效。

责任部门：成本控制部

拟完成时间：7月上旬前

四、《项目标后预算管理办法》

拟定理由：确定合理标后价以及管理费指标，挖潜增效。

责任部门：成本控制部

拟完成时间：7月底前

五、《薪酬管理办法》

修订原因：鉴于目前的《薪酬管理办法》无工资增长机制，近几年工资标准一直未调整，因此需根据社会平均工资增长水平和集团公司经营状况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办法。

责任部门：人力资源部

拟完成时间：10月底前

六、《临时用工管理办法》

拟定理由：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项目用工量增加，部分工种需要从社会招用临时工。为了加强监管，规避劳动用工风险，特制定此办法。

责任部门：人力资源部

拟完成时间：8月底前

七、《员工培训教育管理办法》

拟定理由：为进一步规范员工培训教育的日常管理，科学合理利用全集团的培训教育资源，根据岗位需求和员工意愿，加大各类员工的培训力度，提升培训质量。

责任部门：人力资源部

拟完成时间：8月底前

八、《管理费收取办法》

修订原因：因集团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地域、工艺复杂程度不同等各种因素，同时为确保集团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运行，需对管理费指标及收取办法重新进行科学修订。

责任部门：财务资金部 成本管理部

拟完成时间：7月底前

九、《领导干部请假制度》

拟定理由：规范领导干部日常行为，改进工作作风。

责任部门：办公室

拟完成时间：8月底前

十、《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修订原因：原管理办法执行单位发生变化审计监察部改为审计法务部，审计的目的、权限、类别、程序等不能满足集团公司的管理要求。

责任部门：审计法务部

拟完成时间：8月底前

请各相关部门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做好各项制度办法的修订、拟定工作，以促进集团公司各项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集团公司“抓、建、促”主题活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4年7月7日

抄送：集团公司“抓、建、促”主题活动领导小组成员，
各领导，档。